

附件 1

特急

宁夏回族自治区 财 政 厅 文 件

宁财（综）发〔2021〕530 号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发布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 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的通知

自治区各相关部门，各市、县（区）财政局：

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公开制度的通知》（财综〔2014〕56号）要求，结合财政部官网（<http://www.mof.gov.cn>）最新公布的全国及地方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现将《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各相关部门、单位和个人可登录宁夏财政厅官网（<https://czt.nx.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中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政策专栏或宁夏政务服务网（<https://zwfw.nx.gov.cn>）统一公共支付平台中收费依据专栏进行实时查询。凡未纳入本目录清单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拒绝支付，并可向自治区财政厅投诉。

二、各级财政和收费部门应通过官方网站主动公示本地、本部门征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并在收费地点公示收费项目和标准，自觉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

投诉电话：0951-5011086

附件：1.2021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2.2021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3.2021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督管理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2 日印发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中央设立项目						
一	外交部门					
		1	认证费（含加急）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计价格〔1999〕466号，价费字〔1992〕198号	
		2	签证费			
			（1）代办外国签证（含加急，限于各国家机关收取的）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财综〔2003〕45号，计价格〔1999〕466号，价费字〔1992〕198号	
			（2）代填外国签证申请表（限于国家机关）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财综〔2003〕45号，计价格〔1999〕466号，价费字〔1992〕198号	
二	教育部门					
		3	公办幼儿园保教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幼儿园管理条例》，发改价格〔2011〕3207号，教财〔2020〕5号	
		4	普通高中学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财〔2003〕4号，教财〔1996〕101号，教财〔2020〕5号	
		5	中等职业学校学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财综〔2004〕4号，教财〔2003〕4号，教财〔1996〕101号，教财〔2020〕5号	
		6	高等学校（含科研院所、各级党校等）学费、住宿费、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财教〔2013〕19号，发改价格〔2013〕887号，教财〔2006〕2号，发改价格〔2005〕2528号，教财〔2003〕4号，计价格〔2002〕665号，计办价格〔2000〕906号，教财〔1996〕101号，价费字〔1992〕367号，教财〔1992〕42号，发改价格〔2006〕702号，教财〔2006〕7号，教电〔2005〕333号，教财〔2005〕22号，教高〔2015〕6号，教财〔2020〕5号	
		7	国家开放大学收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财综〔2014〕21号，发改价格〔2009〕2555号，计价格〔2002〕838号，教财厅〔2000〕110号，财办综〔2003〕203号，教财〔2020〕5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三	公安部门					
		8	证照费			涉企收费
			(1) 外国人证件费		价费字〔1992〕240号, 公通字〔2000〕99号	
			① 居留许可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财综〔2004〕60号, 发改价格〔2004〕2230号	
			② 永久居留申请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财综〔2004〕32号, 发改价格〔2004〕1267号	
			③ 永久居留身份证 证工本费	缴入中央国库	财综〔2004〕32号, 发改价格〔2004〕1267号, 财税〔2018〕10号	
			④ 出入境证	缴入地方国库	公通字〔1996〕89号	
			⑤ 旅行证	缴入地方国库	公通字〔1996〕89号	
			(2) 公民出入境证件 费		《护照法》, 价费字〔1993〕164号, 价费字〔1992〕240号, 公通字〔2000〕99号, 发改价格〔2017〕1186号, 财税函〔2018〕1号, 发改价格〔2019〕914号	
			① 因私护照 (含护 照贴纸加注)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发改价格〔2013〕1494号, 计价格〔2000〕293号, 价费字〔1993〕164号, 发改价格〔2019〕914号	
			② 出入境通行证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价费字〔1993〕164号, 公通字〔2000〕99号	
			③ 往来 (含前往) 港澳通行证 (含签注)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发改价格〔2005〕77号, 计价格〔2002〕1097号, 发改价格〔2019〕914号	
			④ 港澳居民来往内 地通行证 (限于补发、 换发)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财税〔2020〕46号, 发改价格〔2020〕1516号	
			⑤ 台湾居民来往大 陆通行证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计价格〔2001〕1835号, 发改价格〔2004〕334号, 价费字〔1993〕164号, 发改价格规〔2019〕1931号	
			⑥ 台湾同胞定居证	缴入地方国库	发改价格〔2004〕2839号, 价费字〔1993〕164号	
			⑦ 大陆居民往来台 湾通行证 (含签注)	缴入中央和 地方国库	发改价格〔2016〕352号, 计价格〔2001〕1835号, 价费字〔1993〕164号, 发改价格规〔2019〕1931号	
			(3) 户籍管理证件工 本费 (限于丢失、补办 和过期失效重办)	缴入地方国库	财综〔2012〕97号, 价费字〔1992〕240号	
			① 居民户口簿		《户口登记条例》	
			② 户口迁移证件		《户口登记条例》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4) 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居民身份证法》，财综〔2007〕34号，发改价格〔2005〕436号，财综〔2004〕8号，发改价格〔2003〕2322号，财税〔2018〕37号	
			(5) 机动车号牌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道路交通安全法》，发改价格〔2004〕2831号，计价格〔1994〕783号，价费字〔1992〕240号，行业标准GA36-2014	
			①号牌（含临时）			
			②号牌专用固封装置			
			③号牌架			
			(6) 机动车行驶证、登记证、驾驶证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道路交通安全法》，发改价格〔2004〕2831号，财综〔2001〕67号，计价格〔2001〕1979号，计价格〔1994〕783号，价费字〔1992〕240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7) 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临时机动车驾驶许可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道路交通安全法》，财综〔2008〕36号，发改价格〔2008〕1575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9	外国人签证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计价格〔2003〕392号，价费字〔1992〕240号，公通字〔2000〕99号	
四	民政部门					
		10	殡葬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价费字〔1992〕249号，发改价格〔2012〕673号	
五	自然资源部门					
		11	土地复垦费	缴入地方国库	《土地管理法》，《土地复垦条例》，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涉企收费
		12	土地闲置费	缴入地方国库	《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发〔2008〕3号，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涉企收费
		13	不动产登记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物权法》，财税〔2014〕77号，财税〔2016〕79号，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财税〔2019〕45号，财税〔2019〕5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涉企收费
		14	耕地开垦费	缴入地方国库	《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涉企收费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六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5	污水处理费	缴入地方国库	《水污染防治法》，《城镇排水和污水处理条例》，财税〔2014〕151号，发改价格〔2015〕119号	涉企收费
		16	生活垃圾处理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发〔2011〕9号，计价格〔2002〕872号	
		17	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	缴入地方国库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建城〔1993〕410号，财税〔2015〕68号	涉企收费
七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18	无线电频率占用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无线电管理条例》，计价格〔2000〕1015号，发改价格〔2013〕2396号，发改价格〔2011〕749号，发改价格〔2005〕2812号，发改价格〔2003〕2300号，计价费〔1998〕218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发改价格〔2018〕601号，发改价格〔2019〕914号	涉企收费
八	水利部门					
		19	水土保持补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水土保持法》，财综〔2014〕8号，发改价格〔2014〕886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涉企收费
九	农业农村部门					
		20	农药实验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农药管理条例》，价费字〔1992〕452号，发改价格〔2015〕2136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	涉企收费
			(1) 田间试验费			
			(2) 残留试验费			
			(3) 药效试验费			
十	林业和草原部门					
		21	草原植被恢复费	缴入地方国库	《草原法》，财综〔2010〕29号，发改价格〔2010〕1235号	涉企收费
十一	卫生健康部门					
		22	预防接种服务费	缴入地方国库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财税〔2016〕14号，国办发〔2002〕57号，财综〔2002〕72号，财综〔2008〕4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23	鉴定费			
			(1) 医疗事故鉴定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财税〔2016〕14号，财综〔2003〕2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2) 职业病诊断鉴定费	缴入地方国库	《职业病防治法》，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3) 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费	缴入地方国库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医疗事故处理条例》，财税〔2016〕14号，财综〔2008〕70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24	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	缴入地方国库	《疫苗管理法》，财税〔2020〕17号	涉企收费
十二	人防部门					
		25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发〔2001〕9号，计价格〔2000〕474号，财税〔2014〕77号，财税〔2019〕5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涉企收费
十三	法院					
		26	诉讼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国务院令481号）	涉企收费
十四	市场监管部门					
		27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	缴入地方国库	《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发改价格〔2015〕1299号，财综〔2011〕16号，财综〔2001〕10号	涉企收费
十五	药品监管部门					
		28	药品注册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财税〔2015〕2号，发改价格〔2015〕1006号，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食药监公告2020年75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8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1年第9号	涉企收费
			(1) 新药注册费			
			(2) 仿制药注册费			
			(3) 补充申请注册费			
			(4) 再注册费			
			(5) 加急费			
		29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财税〔2015〕2号，发改价格〔2015〕1006号，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8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1年第9号	涉企收费
			(1) 首次注册费			
			(2) 变更注册费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3) 延续注册费			
			(4) 临床试验申请费			
			(5) 加急费			
十六	知识产权 部门					
		30	专利收费	缴入中央国库		涉企收费
			(1) 专利收费(国内 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财税〔2017〕8号，发改价格〔2017〕270号，财税〔2016〕78号，财税〔2018〕37号，财税〔2019〕45号	
			① 申请费、申请附加费、公布印刷费、优先权要求费			
			② 发明专利申请实质审查费、复审费			
			③ 专利登记费、公告印刷费、年费、年费滞纳金			
			④ 恢复权利请求费、延长期限请求费			
			⑤ 著录事项变更费、专利权评价报告请求费、无效宣告请求费			
			⑥ 专利文件副本证明费			
			(2) PCT专利申请收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财税〔2017〕8号，发改价格〔2017〕270号，财税〔2018〕37号	
			① 申请国际阶段收取的国际申请费和手续费，传送费、检索费、优先权文件费、初步审查费、单一性异议费、副本复制费、后提交费、恢复权利请求费、滞纳金			
			② 申请进入中国国家阶段收取的宽限费、译文改正费、单一性恢复费、优先权恢复费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3) 为其他国家和地区提供检索和审查服务收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财税〔2017〕8号，发改价格〔2017〕270号	
十七	仲裁部门					
		31	仲裁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仲裁法》，财综〔2010〕19号，国办发〔1995〕44号	涉企收费
十八	相关行政机关	32	信息公开处理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办函〔2020〕109号	
十九	相关部门					
		33	考试考务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或财政专户	见《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和单位行政 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备注
地方设立项目						
一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部门					
		1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2001〕106号, 宁价费发〔2004〕13号, 宁财综函〔2014〕165号	
		2	社会保障卡补卡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财综函〔2011〕136号, 宁价费发〔2017〕15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777号	
二	文化部门					
		3	图书馆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1992〕211号, 宁财综发〔2003〕1007, 宁价费发〔2004〕15号	
三	财政部门					
		4	高级会计师评审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2004〕13号	
四	残联部门					
		5	残疾儿童保育教育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2009〕63号	
五	公安部门					
		6	非刑事案件检验鉴定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1998〕195号	
六	卫生和计 生委部门					
		7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价费发〔2004〕13号	
		8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财综发〔2020〕500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64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795号	临时收费
七	民政部门					
		9	公墓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民发〔1992〕50号	
八	教育部门					
		10	高校图书馆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宁财(综)函〔2010〕177号, 宁价费发〔2011〕10号, 宁财综函〔2012〕133号, 宁价费发〔2012〕95号	
九	相关部门					
		11	考试考务费	缴入地方国库	见《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附件3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中央设立项目			
一、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职称等考试考务费			
(一) 人社部门	1	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2	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财税〔2018〕8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3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4	初级、中级、高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
	5	执业药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财税〔2020〕37号
	6	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财税〔2020〕37号
	7	一级、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财税〔2019〕58号
	8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9	初级、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财税〔2019〕58号
	10	注册设备监理师执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11	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财税〔2019〕58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12	注册测绘师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
	13	一、二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
	14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
(二)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5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16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1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18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19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0	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1	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3	一级、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税〔2020〕37号
	24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5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6	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7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28	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9	注册机械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0	注册冶金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1	注册采矿/矿物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2	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3	一级、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三）卫生健康部门	35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36	医学博士外语考试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37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38	医师资格考试（会同中医局）	财税〔2016〕105号，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综〔2011〕94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四）生态环境部门	39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财综〔2007〕4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0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财综〔2007〕4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1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税〔2018〕10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五）财政部门	42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价费字〔1992〕333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3	注册会计师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六) 交通运输部门	44	引航员考试	价费字〔1992〕19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5	注册验船师考试	财综〔2010〕13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6	船员(含海船及内河船员)考试	价费字〔1992〕19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7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财综〔2011〕1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8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综〔2007〕23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9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含助理试验检测师和试验检测师)考试	财税〔2018〕6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50	勘察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考试	财税〔2018〕6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七)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51	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和水平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52	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财综〔2011〕9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八) 水利部门	5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财综〔2006〕3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九) 农业农村部门	54	海洋渔业船舶船员考试	价费字〔1992〕452号
	55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财综〔2009〕7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 中直管理部门	56	中直机关工人考试	财综〔2001〕92号
(十一) 审计部门	57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价费字〔1992〕44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二) 教育部门	58	教师资格考试	财综〔2012〕4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三) 公安部门、农业农村部门	59	驾驶许可考试	发改价格〔2004〕2831号, 财税〔2014〕101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十四) 司法部门	60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财税〔2018〕65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61	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2021〕9号
(十五) 市场监管部门	62	计量专业项目考试(考核)	财综〔2010〕7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六) 广电部门	63	全国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	财综〔2008〕3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综〔2005〕33号
(十七) 民航部门	64	民航从业人员考试	财综〔2002〕5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八) 统计部门	65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计价格〔2002〕96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九) 文化和旅游部门	66	导游人员(含中、高、特级导游人员)资格考试	财综〔2006〕3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67	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2021〕9号
(二十) 证监会	68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考试	财税〔2015〕2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规〔2018〕917号
(二十一) 外文部门	69	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二十二) 知识产权部门	70	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	财税〔2017〕8号, 价费字〔1992〕332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2020〕37号
(二十三) 应急管理部门	71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函〔2020〕236号
二、职业技能鉴定等考试考务费			
(一) 人社部门	1	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二) 交通运输部门	2	交通行业特有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试(考核)	财综〔2006〕3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财综〔2010〕3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三)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4	电子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5	通信行业特有职业(工种)技术鉴定考试	财综〔2012〕5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四) 农业农村部门	6	农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综字〔1999〕12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五) 公安部门	7	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综〔2011〕5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8	保安员资格考试	财综〔2011〕6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六) 卫生健康部门	9	卫生行业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税〔2016〕1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
	10	生殖健康咨询师考试	财税〔2016〕1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
(七) 民航部门	11	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综〔2011〕108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八) 铁路部门	12	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考试	财税〔2015〕75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2号
(九) 铁路总公司	13	铁道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财预〔2003〕470号
三、教育考试考务费			
教育部门	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价费字〔1992〕367号
	2	商务管理和金融管理专业自学考试	财综字〔1999〕110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3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	财综字〔1999〕110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4	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	财综字〔1999〕110号, 发改价格〔2008〕3699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5	高考(含成人高考)考试	价费字〔1992〕367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6	研究生招生考试	教财〔2006〕2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教财〔1992〕42号
	7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发改价格〔2008〕3699号, 价费字〔1992〕367号
	8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9	专科起点本科入学考试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10	计算机等级考试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11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博士学位水平全国统一考试	教财〔2006〕2号, 计价格〔2000〕545号
	12	全国网络统考考试	财综〔2008〕69号, 财综〔2006〕4号, 发改价格〔2010〕955号
	13	普通话水平测试	财综〔2003〕53号, 发改价格〔2003〕2160号
	14	网络教育学生入学考试	教财〔2006〕2号
	15	专升本考试	教财〔2006〕2号
	16	保送生测试	教财〔2006〕2号
	17	艺术类、体育类学生入学专业测试	教财〔2006〕2号
	18	高水平运动员以及其他特殊类型学生入学测试	教财〔2006〕2号
	19	自费来华学生报名考试	教外来〔1998〕7号, 教财〔2006〕2号
	20	体育特殊专业招生考试	计价格〔2000〕1553号, 教财〔2006〕2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地方设立项目			
一、安全生产部门	1	安全生产考试费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安全生产培训、考核收费立项的复函》（宁财综函〔2004〕118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调整安全生产技术培训考试收费的复函》（宁价费发〔2013〕38号），《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自治区安监局变更安全生产培训费收费项目的复函》（宁财综发〔2015〕1058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生产考试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8〕19号）
二、人社部门	2	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考试考务费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事业单位补充工作人员报名考试和考务收费等问题的复函》（宁财综函〔2003〕65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调整录用公务员报名考试费标准的通知》（宁价费发〔2015〕44号）
三、教育部门	3	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费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宁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函〔2012〕112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宁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费收费试行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2〕78号），《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普通本科高校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发〔2013〕298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我区普通本科高校研究生入学考试和复试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7〕7号）
	4	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自治区教育厅申请收取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的复函》（宁财综函〔2006〕29号），《自治区物价局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制定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正式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0〕83号）
四、党校	5	研究生入学考试费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自治区党校研究生入学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函〔2014〕115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自治区党校研究生入学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4〕31号）

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征收方式	征收标准
1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财综〔2009〕90号, 财综〔2010〕97号, 财税〔2010〕44号, 财综〔2013〕103号, 财税〔2015〕80号, 财办税〔2015〕4号, 财税〔2017〕51号, 财办税〔2017〕60号, 财税〔2018〕39号, 财税〔2018〕147号, 财税〔2019〕46号, 财税〔2020〕9号	按自治区扣除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业排灌用电后的全部销售电量征收	区分不同省(自治区、直辖市)0-4.1934375厘/千瓦时
2	水利建设基金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财综字〔1998〕125号, 财综〔2011〕2号, 财综函〔2011〕33号, 财办综〔2011〕111号, 财税函〔2016〕291号,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7〕18号, 财税〔2020〕9号, 财税〔2020〕72号, 宁财(综)发(2021)119号	从自治区收取的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收入中提取; 从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所取得的销售收入或营业收入中提取	征收标准按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缴入地方国库	国发〔1998〕34号, 财综函〔2002〕3号, 财综〔2007〕53号, 财税〔2019〕53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具体征收方式和征收标准按自治区市县有关规定执行	
4	教育费附加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国发〔1986〕50号(国务院令第六十号修改发布), 国发〔1994〕2号、23号, 财综〔2007〕53号, 国发〔2010〕35号, 财税〔2010〕103号,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9〕13号, 财税〔2019〕21号, 财税〔2019〕22号, 财税〔2019〕46号	按单位和个人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税额计征	3%
5	地方教育附加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财综〔2001〕58号, 财综函〔2003〕2号、9号、10号、12号、13号、14号、15号、16号、18号, 财综〔2004〕73号, 财综函〔2005〕33号, 财综〔2006〕2号、61号, 财综函〔2006〕9号, 财综函〔2007〕45号, 财综〔2007〕53号, 财综函〔2008〕7号, 财综函〔2010〕2号、3号、7号、8号、11号、71号、72号、73号、75号、76号、78号、79号、80号, 财综〔2010〕98号, 财综函〔2011〕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8号、9号、10号、11号、12号、13号、15号、16号、17号、57号,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8〕70号, 财税〔2019〕13号, 财税〔2019〕21号, 财税〔2019〕	按单位和个人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税额计征	2%
6	文化事业建设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国发〔1996〕37号, 国办发〔2006〕43号, 财综〔2007〕3号, 财综〔2013〕102号, 财文字〔1997〕243号, 财预字〔1996〕469号, 财税〔2016〕25号, 财税〔2016〕60号, 财税〔2019〕46号, 财政部2020年公告第25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 宁财(综)发(2019)447号	按提供娱乐服务、广告服务的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计费销售额征收	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50%减征。
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电影管理条例》, 国办发〔2006〕43号, 财税〔2015〕91号, 财税〔2018〕67号, 宁财(综)发(2017)512号, 宁财(综)发(2018)457号	按经营性电影放映单位票房收入征收	5%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缴入地方国库	《残疾人就业条例》, 财税〔2015〕72号, 财综〔2001〕16号, 财税〔2017〕18号, 财税〔2018〕39号, 2019年公告第98号	按上年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差额人数征收	用人单位在职工平均工资未超过当地社会平均工资2倍(含)的, 征收标准为用人单位在职工年平均工资; 超过当地社会平均工资2倍的, 征收标准为当地社会平均工资2倍
9	森林植被恢复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财综〔2002〕73号, 财税〔2015〕122号, 宁财(综)发(2021)204号	按用地单位占用林地面积征收	区分不同林地类型、占用林地建设项目性质、所在区域, 征收标准不低于3-40元/平方米, 具体征收标准按自治区规定执行